

CEC 智慧 E 采平台

历史框架协议录入操作指引

一、操作步骤

（一）登录平台

登录 CEC 智慧 E 采平台，进入“框架管理”模块，点击右上角“框架创建”进入框架创建页面。

（二）选择寻源项目来源

在页面最上方【寻源项目来源】下拉框中，根据实际业务场景选择对应来源（三选一）。该字段为必填项，选择后将影响后续所有字段与功能展示。

（三）关联采购项目（仅老平台项目/非平台寻源项目）

在页面最下方“已关联框架采购项目列表”处，点击【新增采购项目】按钮，在弹出的“关联项目信息维护”弹窗中填写项目信息：

1. 若寻源项目来源选择“CEC 电子采购平台”录入项目编号、采购项目名称、标段编号、标段名称等信息（采购方式、项目分类为下拉选择）；
2. 若寻源项目来源选择“未在平台寻源项目”录入其他项目编号、采购项目名称、其他标段编号、标段名称等信息（采购方式、项目分类为下拉选择）；
3. 点击【入围供应商】选择按钮，从弹窗中勾选本单位已自荐入库的供应商（支持多选）；
4. 确认信息无误后点击【保存】完成关联。

（四）维护商品信息

保存框架协议后进入修改页面，切换至【商品导入】页签，针对已关联的入围供应商逐个维护商品列表信息。

（五）保存并提交

确认全部信息填写无误后，点击【保存】完成框架协议录入。

二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【寻源项目来源】为框架协议的核心控制字段，一经选择请勿随意切换，以免影响数据准确性。

（二）单个框架协议仅允许关联一条采购项目数据，如需更换请在提交前先删除原有数据后重新录入，框架协议生效后，不再允许更换项目。

（三）入围供应商选择范围仅限当前操作用户所在单位、已完成自荐入库的供应商，如需新增供应商请先完成供应商入库流程。

（四）选择“未在平台寻源项目”来源时，系统不对项目编号、项目名称进行平台溯源校验，用户自主录入即可保存。

（五）老平台项目和非平台寻源项目的框架协议修改页面中，【报价单引用】页签已隐藏，商品信息请在【商品导入】页签维护。